

# 糧食局志

( 1 9 1 1 — 1 9 8 5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粮食局

一 九 八 六 年 編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粮食局志》

## 目

## 录

### 序 言

### 凡 例

## 第一章 概 述

## 第二章 大事记

## 第三章 建置沿革

### 第一节 粮食机构沿革

### 第二节 内部机构及其职能范围

### 第三节 所属企业机构及其经营范围

### 第四节 基层机构的设置和管理

### 第五节 地方粮食机构的建置

### 第六节 党 群 组 织

## 第四章 粮食收购

### 第一节 田 赋 办 法

### 第二节 收 购 调 运

### 第三节 粮食实行计划收购和使用

### 第四节 粮食议购

### 第五节 粮食市场

第五章 粮食销售

第一节 建国前的销售

第二节 建国后的粮食供应

第三节 粮食议销

第四节 粮食价格

第六章 粮油保管

第一节 建国前仓储简况

第二节 建国后的粮食入库

第三节 粮油保管

第四节 粮油出库及保管损耗

第五节 科学保粮

第六节 粮仓、油罐的建设和管理

第七节 其它

第七章 粮油调运

第一节 建国前的粮油调运

第二节 调拨办法

第三节 粮油调运

第四节 粮油装具的管理和使用

第八章 油脂油料

第一节 油料生产

第十二节 油脂油料的收购

第十三节 油脂油料的供应

第十四节 油脂油料价格

第十五节 油脂油料的议购议销

第九章 粮油加工

第一节 大米加工业

第二节 面粉加工业

第三节 机面加工业

第四节 油脂加工业

第五节 饲料加工业

第六节 综合利用

第七节 粮油机械修配

第八节 粮油加工方式

第九节 粮油工业的经济效益

第十章 粮油企业管理

第一节 劳动工资管理

第二节 劳动定额管理

第三节 计划管理

第四节 财务管理

第五节 职工教育

## 第十一章 杂 记

### 第一节 随 录

### 第二节 出席省、地先进单位、个人和劳动模范

### 第三节 技术干部的技术职称

### 第四节 火灾事故损失

### 第五节 洪 灾 损 失

### 第六节 严励打击经济犯罪

### 文 存

### 后 记

我国历史上，不仅对粮食的重要性有深刻地见解，而且在解决粮食问题上采取过许多切实可行的措施，为了稳定粮价，而提出由国家买卖粮食，后改为记购，谷贵时抛售，丰则贵卖，灾则贱买，这样一些经济概念，直至今日，仍有借鉴价值。

就社会主义国家来说，粮食问题更为重要。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能否掌握足够的粮食，保证军需民食，对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苏联十月革命胜利初，由于资产阶级的破坏，面临严重的粮食困难，人民处于饥饿线上。列宁说：“在这样的时刻，每一个普特粮食和燃料都是真正的圣物。”毛泽东同志在中国革命各个阶段，对粮食问题都有精辟的论述。他指出“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粮食是基础的基础”，“手中有粮，心里不慌”。正是在毛泽东思想光辉指引下，在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

## 序 言

新编《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粮食局志》，翔实地记述了石柱县七十多年来粮油工作的历史和现状，是粮政工作的总结。对指导今后粮油工作有着深远的借鉴意义。

粮食是人类赖以生存的重要物资。人们常说：“国以民为本，民以食为天”，“衣食足而礼义兴”，“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这些朴素的道理，说明粮食问题，不仅是经济问题，也是政治问题和军事问题。

我国历史上，不仅对粮食的重要性有深刻地见解，而且在解决粮食问题上采取过许多切实可行的措施，为了稳定粮价，而提出由国家买卖粮食，谷贱时收购，谷贵时抛售，丰则贵采，欠则贱采，这样一些经济概念，直至今天，仍有借鉴价值。

就社会主义国家来说，粮食问题更为重要。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能否掌握足够的粮食，保证军需民食，对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苏联十月革命胜利初，由于资产阶级的破坏，面临严重的粮食困难，人民处于饥饿线上。列宁说：“在这样的时候，每一个普特粮食和燃料都是真正的圣物。”毛泽东同志在中国革命各个阶段，对粮食问题都有精辟的论述。他指出“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粮食是基础的基础”，“手中有粮，心里不慌”。正是在毛泽东思想光辉指引下，在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

政的领导下，经过全国人民的共同努力，夺取了一个又一个的胜利，保证了全国人民有饭吃，保证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改变了旧中国劳苦人民饥寒交迫，粮食严重不足的状况。同时，毛泽东同志还告诫我们：“在粮食问题上不管任何时候都不能麻痹大意，掉以轻心。”“要注意，不抓粮食很危险”。这是因为我国是一个国大、人多、底子薄的国家。粮食的增长率、商品量和人均占有水平都比较低，粮食并不宽裕。随着“四化”建设的发展，粮食需要的增长还会更多。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粮食生产的增长，仍将赶不上需要的增长。解决粮油供需矛盾，供求矛盾，乃是一个长期的任务。

建国后三十六年来，石柱县的粮油工作，在中共石柱县委、石柱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做了大量的工作，在粮油生产、分配、交换、流通、储存以及经营管理上，下了很大功夫，取得了丰硕成果。《粮食局志》详细地记述了粮食工作的史实，总结了经验教训，体现了党和政府制定的粮油方针、政策是正确的，并扎根于广大人民中间，石柱县和全国一样，全县四十多万人口的吃饭问题得到解决，这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

《粮食局志》所反映建国前国民政府统治大陆三十八年的粮政史与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三十六年的历史和现状相比较，两者是一个鲜明的对照，使人们受到了深刻的社会主义教育。从

而激发了我们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共产党、热爱新中国，它鼓舞我们沿着党的十二大指引的方向，立志改革，振奋精神，团结一致，开拓前进，为实现我国工业、农业、科学文化、国防建设的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二、编写《局志》坚持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指针，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观点，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方针，贯彻用新方法、新观点、新内容写出具有部门特点和时代精神的部门志。

三、本志以时序为经，专章叙述为纬，局长雷伯君，按照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原则，忠于史实秉笔直书，如实地反映历史面貌。

四、本志上限以民国元年（1912年）起，下限以1985年止，但个别章节对时限作了适当延伸。

五、本志为记述体，语体文，适当辅以图表，既省笔墨，又图文并茂。

六、解放前粮食的计量有新旧之别，旧量器为石、斗、升、合、勺。新量器全是统一规格单位为市石、市斗、市升、市合、市勺。新旧量器均为十进制。解放后，人民政府取消旧的量器，改为市斤。现换算合率如下：



一市石折合凡103市斤，中熟米重例50市斤，

一、《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粮食局志》在中共石柱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以及县志编辑委员会的指导下，于1985年1月组成《局志》编辑领导小组，同年四月组成编写小组，进行编纂工作。

二、编写《局志》坚持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指针，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观点，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方针，贯彻用新方法、新观点、新内容写出具有部门特点和时代精神的部门志。

三、本志以时序为经，专章叙述为纬，记事本末，按照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原则，忠于史实秉笔直书，如实地反映历史面貌。

四、本志上限以民国元年（1912年），下限为1985年，但个别章节对时限作了适当延伸。

五、本志为记述体，语体文，适当辅以图表，既省笔墨，又图文并茂。

六、解放前粮食的量器有新旧之别，旧量器为石、斗、升、合、勺，新量器全县统一规格单位为市石、市斗、市升、市合、市勺，新旧量器均为十进制。解放后，人民政府取消旧的量器，改为市斤，现抄折合率如下：

一市石稻谷重108市斤，中熟米重160市斤，

一市斗稻谷重10·5市斤，中熟米重16市斤，

一市升稻谷重1市斤，中熟米重1·4市斤。

七、民国时期发行的法币，关金券、金圆券、银元券等纸币，其折合如下：一圆关金券折合法币20元，一圆金圆券折法币300元，一圆银元券折法币5亿元。

八、资料来源：一是档案资料；二是县局各股、站、司提供的资料；三是口碑材料。

九、统计数字来源：民国时期引用县政府的档案材料，解放后耕地面积，产量系县统计局的资料，粮油购、销、加、调、存系根据县局统计，财会年报，财务盈亏根据财会年报。

十、石柱县 区乡名称先后有改变现抄录如下：

马武区 — 现为马武坝区，

楠木乡 — 现为东木坪乡，

双河乡 — 现为枫木乡，

大歇区 — 现为南宾区。

桥头区—现桥头乡三益乡划入悦来区中益乡、官田乡划入沙子区。三店乡、永和乡划入南宾区。

大柏乡 — 现为金彰乡。

水田乡 — 现为金竹乡。

三合乡 — 现为三店乡。

新场乡 — 现为新乐乡。

石柱于民国二年(1913年)改直隶厅为石柱县，曾隶属四川省第八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改属第九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管辖。1949年11月19日获得了解放，建立石柱县人民政府，隶属涪陵地区专员公署至今。1983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改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石柱县位于四川东部山区，县境南北长约九十八公里，东西宽五十六公里，总面积为二千七百八十二平方公里。山多田少，人少地多。据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记载：全县三十三个乡镇，耕地面积为六十一万八千五百二十九亩，(其中田二十六万四千八百八十八亩，土三十五万三千六百四十一亩)，总人口为二十九万五千四百三十三人，粮食作物以水稻、玉米、小麦、黄豆、红苕、洋芋为主，高粱、大麦、豌豆、葫豆、花荵次之。油料作物以油菜籽、花生、芝麻为主，经济林木以油桐为主，而质量优良，为传统外销产品。据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记载，石柱县粮食总产量为一千零四十六万斤，人均产量489斤。油菜籽产量二十八万斤，花生产量二十一万斤，芝麻产量二万八千斤。桐籽产量达六百二十万斤。

(一)

## 第一章 概 述

石柱于民国二年(1913年)改直隶厅为石柱县,曾隶属四川省第八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改属第九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管辖。1949年11月19日获得了解放,建立石柱县人民政府,隶属涪陵地区专员公署至今。1983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改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石柱县位于四川东部山区,县境南北长约九十八公里,东西宽五十六公里,总面积为二千七百八十二平方公里。山多田少,人少地多。据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记载:全县三十三个乡镇,耕地面积为六十一万八千五百二十九亩,(其中田二十六万四千八百八十八亩,土三十五万三千六百四十一亩),总人口为二十九万五千四百三十三人。粮食作物以水稻、玉米、小麦、黄豆、红苕、洋芋为主,高粱、大麦、豌豆、葫豆、花荞次之。油料作物以油菜籽、花生、芝麻为主,经济林木以油桐为主,而质量优良,为传统外销产品。据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记载,石柱县粮食总产量为一亿四千四百六十万斤,人均产量489斤。油菜籽产量二十八万斤,花生产量二十一万斤,芝麻产量二万八千斤。桐籽产量达六百二十万斤。

### (一)

粮食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本物资。自古道：“民以食为天。”故从古至今，凡当政者都极为重视粮政的推行。

我国历史上，对解决粮食问题曾采取过许多措施。为了稳定粮价，春秋时期越国把平糴政策列为治国之道，实行由国家买卖粮食，以调节粮价。到公元前五十四年汉朝创常平仓制度：“谷贵时，增其贾而籴，以利农；谷贵时减其贾而籴，名曰常平仓，民便之”，《汉书·食货志》。唐朝创“和籴法”，所谓“丰财贵籴，欠者贱糴”，以稳定粮食局势；建仓储粮，也为历来备荒要策，自封建社会就有储粮习惯，汉朝建常平仓，隋朝建义仓，宋朝建社仓，清光绪年间建积谷仓，储粮备荒，都收到良好效果。

民国时期，粮食是自由贸易，民国初年，粮政机构逐步建立。由于军阀割据，连年混战，粮政机构不断变更改组。民国三十年（1941年）前，民国政府的田赋是征收货币，据《石柱厅志》记载，石柱厅草子秋粮马料银为553.595两，民国时期，仍沿前清赋额，每载粮额一两征银15.15圆。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春夏，粮价飞涨，军需民食陷入困窘，民国三十年（1941年）秋季，田赋改征实物，改赋额为12700元，每元征谷1.323市石，每年征粮17,406市石，粮权收归中央，省县分设粮食管理机构，业务属中央，行政属地方，是双重管理形式。石柱县设有四川省石柱县田赋粮食管理处和石柱县仓保管委员会，分管中央和地方粮食。

民国时期，国民党政府横征暴敛，每年向石柱县粮民征收名目繁多的粮食，除征田赋外，还借“抗日”、“勘乱”、“剿匪”为由，加征捐献军粮，募筹积谷以及公教人员食米等。压得百姓叫苦连天，灾年，饥民用草根、树皮、观音土充饥，使之民不聊生，怨声载道。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十一月，黄鹤乡民恳拯呼吁书云：“伤哉！本乡连年旱灾，民穷财乏，生命攸关，殆所谓饥鹵盈途，嗷鹤遍野，惨不忍睹，民等呼天不应，告地无门，恳乞仁恩作主，设法救济，缓交公粮，以苏民困”。可是，国民党政府，不但不予赈济，却以民国三十年（1944年）中央财政部分渝田一电令复“查田赋改征实物，关系军精民食，非有特殊严重情形，不得率行报灾……”。真是暴政黎民苦，抗争何从？！

1949年十月一日，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推翻了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封建主义、帝国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1949年十一月十九日迎来了石柱县的解放，成立了新的人民政府。

解放后的石柱人民，在中共石柱县委的领导下，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革命，解放了农业生产力。广大农民努力发展生产，经过三年的恢复时期，粮油作物产量不断增加，据石柱县人民政府统计



局统计，1952年石柱全县调整行政区划后的八个区，54个乡、镇，82237户，人口313637人（其中农业人口301022人）耕地面积659643亩，粮食总产量为15778万斤，油菜籽产量为31万斤，花生21万斤，芝麻3万斤。土改后，通过宣传贯彻农村各项政策，组织农民走共同富裕的道路，由互助组发展为农业生产合作社，农业生产发展更快，粮油作物年年增产，至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末，全县粮食产量达23200万斤，油菜籽产量达95万斤，花生40万斤，芝麻3万斤，全县人均占有粮食676斤，八年来石柱农民为国家交售征购粮食28339万斤，食用油料414万斤，保证了军需民食，支援了社会主义建设。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全国呈现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党在农村的各项经济政策不断落实，农民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粮油年年增长，1984年，全县粮食产量达31066万斤，比解放初的1952年增产97%，比解放前的1949年增加1.15倍，食用油料作物产量达783万斤，（其中油菜417万斤，花生333万斤，芝麻32万斤）比1952年增长14倍，比1949年增长14.5倍。人均产粮776斤，农民生活显著改善，同时在“六五”期间全县农民为国家提供商品粮食18187万斤，食用油料2878万斤。

中国是以农立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国家，粮食问题具有特殊意义。

毛泽东同志对粮食问题作过许多精辟的论述。他指出：“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粮食是基础的基础”。他告诫我们：“要注意，不抓粮食很危险，不抓粮食总有一天会天下大乱”。正是在毛泽东思想光辉指引下，党和人民政府不仅重视粮食生产发展，还抓了粮食分配、交换、流通和储备。从建国开始，就加强了粮食管理机构的设置，1950年制定了新解放区农业税征收条例，1953年11月发布粮食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政策，1954年发布食用植物油实行计划收购、供应政策，1955年颁布《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和《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以后对这些政策作了补充，使之更趋完善。按照这些政策规定，在农村准确划分余缺，正确确定征购对象，合理核定征购任务，不购过头粮，根据年景以丰补欠，采取必要的经济措施，调减征购基数；相应增加超购，对农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对城镇实行一人一份口粮，按工种定量，合理安排行业用粮，定期结算事业粮和饲料粮，都收到良好效果，在执行中自始至终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坚持统筹兼顾，适当安排，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的原则。既保证军需民食和经济建设的需要，又稳定农民的负担。但是，我县粮食工作，同全国一样，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建设事业的发展，粮食增长与消费增长越来越不相适应，粮食生产与需要的矛盾日益突出。因此，解决粮食的方针，1979年中央提出“立足于国内，自力



更生，发展生产，厉行节约”。安排粮食要从我国国大、人多、家底薄的实际情况出发，瞻前顾后，精打细算，计划用粮，节约用粮，任何时候都必须把粮食抓得很紧很紧。

### ( 三 )

大半个世纪来，民国政府在大陆统治了三十八年，国民党政府在石柱推行的粮政工作是：“攫取于民，官商勾结，中饱私吞，粮价飞涨，米珠薪桂”。广大劳苦人民处于饥寒交迫之中，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粮食工作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粮权集中在中央，实行统一征购、统一销售、统一调拨、统一库存”的四统一制度。在这三十六年中，粮食局势稳定，粮价稳定，保障了城乡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国家通过商品交换、价格政策，采用农民可以接收的行政措施和经济杠杆，引导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国家实行价格倒挂，给以财政补贴，使农民增加收入，有力地促进粮食生产发展；国家长期储备粮食，以丰补欠，起着有备无患的作用。这些都是建国前没有的事。建国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安排部署下，石柱县兴建了永久性的仓库，油罐达12670万斤以储存粮油，大力推广科学保粮，专业培训防治、化验和科技保粮队伍，从土法保管逐步达到科学保管，实现了储粮科学化，于1980年获得四川省粮食厅授予“四无”粮县的光荣称号，粮油加工由水碾、土磨改为半机械化，逐步发展为自动化生产；全县粮食企业发展壮大，至1985年底，粮食局下属八个区粮油食品经